

# 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

106 年 11 月 29 日修

## 壹、前言

根據法務部統計，台灣因毒品罪入監的收容人數，已從 100 年間的 2 萬 5257 人，逐年攀升到 105 年底的 2 萬 7814 人，占全體受刑人的比例，也從原本 43.9% 提高到 48.9%，也就是目前監獄中每 2 名收容人，就有 1 人是因毒品罪入獄。施用毒品不僅對個人身心有所危害，同時常伴隨其他犯罪如：販毒、竊盜、搶奪等，對家庭、社會、國家社會影響甚劇。政府近年來積極整合衛生福利部、教育部、法務部、勞動部，針對毒品政策加以檢討並制訂更有效的政策，戮力降低毒品犯罪，提升社會治安。而毒品犯處遇須依據科學研究建議制定及修正，協助生理、心理與社會功能的復健，包括協助家庭支持、社會接納、就業協助等，才能有效預防復發。

## 貳、毒品犯輔導模式

美國藥物濫用研究所(National Institute On Drug Abuse, NIDA)指出將刑事司法制裁與藥物濫用治療相結合可有效減少藥物濫用和相關犯罪。對於有毒品問題的監禁個案，在監獄開始藥物濫用治療，並在釋放後繼續治療的服務可減少毒品使用和減少犯罪行為。

使用毒品者經常有其他在心理健康（如憂鬱症）、職業、法律、家庭和社會方面的問題，使得心理、家庭及社會功能日漸缺損，展現出多樣化的行為問題，並造成家庭失能、危害社會的損耗。最好的方案是提供綜合的治療，以符合使用毒品者的需要。

在 2014 年，NIDA 依據研究修訂針對刑事司法案主的藥物濫用的 13 項治療原則如下：

1. 藥物成癮是影響行為的腦部疾病。有助於了解為什麼上癮的人甚至在長時間戒除之後仍然有復發的風險。
2. 戒毒的治療需延伸至社區，並處理伴隨時間而衍生的相關問題。有效的藥物濫用治療使參與者進行治療過程，保持治療適當的時

間，並幫助他們學會維持戒除毒癮。治療需延續到社區，透過鼓勵個案繼續參與治療，可以改善在社區復發的風險。

3. **治療必須持續足夠長的時間才能產生穩定的行為變化。**患有嚴重藥物問題和其他共病的個案通常需要更長時間的治療（如至少 3 個月）和更全面的服務。治療初期幫助個案停止使用藥物並開始治療改變過程，後期討論與藥物濫用有關的其他問題，重要的是幫助他們學習如何自我管理毒品問題。
4. **評估是治療的第一步。**需要針對藥物或酒精的使用歷史進行全面評估，以確定個人毒品問題的性質和程度，確定其他可能影響恢復的領域是否也存在著需協助的狀況，並制定適當的治療計劃。人格障礙和其他精神健康問題在罪犯人群中普遍存在，因此，綜合評估應包括精神衛生評估與這些問題的治療計劃。
5. **刑事司法人員需形成適合個案需求的個別化處遇，這對藥物濫用治療的有效性是重要的。**個案的問題嚴重性、恢復階段和需要的治療不同，對不同的治療方法和治療者也有不同的回應。一般來說，治療應解決藥物濫用和犯罪行為的動機及問題解決能力。希望透過建設性活動取代吸毒和犯罪活動，而理解自己行為後果的教訓也很重要。
6. **視復發為提供治療的機會。**試圖從吸毒成癮中恢復的人可能會經歷復發，或者重新吸毒。未檢測到的復發可能進展為嚴重的藥物濫用，若復發則是提供治療協助的機會。通過驗尿分析或其他客觀方法監測藥物使用，作為治療或刑事司法監督的一部分，為評估和提供參與者治療進展。
7. **治療應針對與犯罪行為有關的因素。**“犯罪思想”是一種支持犯罪生活方式和犯罪行為的態度和信仰的結合，如覺得自己的犯罪行為是正當的，沒有對自己的行為承擔責任，一直失敗預期或欣賞自己的行為的後果。這種思維模式往往會造成毒品使用和犯罪行為。
8. **刑事司法監督應納入毒品犯的治療規劃，治療者應了解矯治監督要求。**治療者應與刑事司法工作人員合作評估每個人的治療計劃，並確保其符合監管要求，以及個案不斷變化的需求，包括醫療，

心理、社會支持服務、職業和就業援助。對於濫用藥物問題的罪犯，刑事司法下的治療應定位在朝向社區治療做準備，並與適當的後期服務聯繫起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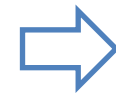
9. **吸毒者重新進入社區很重要。**完成在監獄的治療並能繼續在社區治療的個案，其預後較好。個案須學習處理可能導致復發的情況，學習如何維持在社區持續戒毒，以及重新建立社會支持網絡。在監獄中的治療可以視為治療的開始，接續社區治療對於在監獄中的治療成效能繼續維持是很重要的。
10. **獎勵和懲罰的平衡。**在藥物濫用治療初期，較少使用懲罰處置，但成癮行為嚴重時，要並用獎勵和懲罰。獎勵個案參與治療會促進個案治療意願，一致性、明確的懲罰可以讓個案了解用藥會導致不好結果。
11. **共同出現藥物濫用和精神健康問題的個案通常需要綜合治療方法。**在犯罪人群和藥物濫用問題的人群中都發現高比例的精神健康問題。藥物濫用治療有時可以解決抑鬱，焦慮和其他精神健康問題。個性，認知和其他嚴重精神障礙可能難以治療，但卻會破壞藥物濫用治療的成效。藥物濫用與其他精神疾病共存的狀況，可能需要將藥物濫用治療與精神障礙治療結合在一起的綜合方案。
12. **醫療是藥物濫用治療的重要治療方式。**藥物如美沙酮和丁丙諾啡等已被證明可以減少海洛因的使用。
13. **藥物濫用治療需涵蓋 HIV/AIDS、B/C 型肝炎、肺結核與其他傳染病的評估，同時也應教育藥物濫用者如何降低感染風險、面對疾病影響、避免散播的處置。**

依據 NIDA 的治療建議，治療的目標在協助修復藥物濫用者因吸毒造成在個人、家庭及社會的傷害性，將刑事司法下的治療定位在朝向社區治療做準備，以減少復發的風險及相關的犯罪。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概念如下圖：

# 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

13項治療原則

7大面向



4方連結



1個目標

## 13項治療原則

- 1.成癮是影響行為的腦部疾病
- 2.戒毒的治療需延伸至社區，並處理因吸毒衍生的相關問題
- 3.治療必須持續足夠長的時間
- 4.評估是治療的第一步
- 5.刑事司法人員需形成適合個案需求的個別化處遇
- 6.視復發為提供治療的機會
- 7.治療應針對與犯罪行為有關的因素
- 8.刑事司法監督應納入毒品犯的治療規劃，治療者應了解矯治監督要求
- 9.吸毒者重新進入社區很重要
- 10.獎勵和懲罰的平衡
- 11.共同出現藥物濫用和精神健康問題的個案通常需要綜合治療方法
- 12.成功戒毒者現身說法
- 13.藥物濫用治療需涵蓋 HIV/AIDS、B/C型肝炎、肺結核與其他傳染病的評估



機關處遇



矯正



勞政



終身離毒

社區治療

註:第 12 項治療原則，因成功戒毒人士現身說法成效良好，故以此取代。

## 參、毒品犯輔導策略

因此，將毒品受刑人之輔導策略分新收評估階段、在監輔導階段及出監前輔導階段等三階段訂定，以修復創傷，銜接社區治療，協助預防復發（流程圖如附件一）。

### 一、新收評估階段：

- （一）執行期間：新收二個月內。
- （二）階段目標：針對有施用毒品之新收受刑人，蒐集其基本及毒品案件的相關資料。
- （三）執行策略：
  1. 形成個別化處遇：由管教人員於新收期間針對每一毒品犯蒐集「毒品犯受刑人評估表」（如附件二）之各項資料，相關資料應視個案在監輔導情形適時修正與更新，管教人員應依資料結果提出輔導策略與建議。
  2. 文宣製作與資訊提供：製作毒品收容人處遇流程與措施之文宣，透過口頭、郵寄、海報張貼等方式向新收之毒品收容人及其家屬進行宣導，提昇處遇動機。（依本署 100 年 8 月 25 日法矯署醫字第 1000600123 號函頒之「矯正機關毒品施用者家庭支持方案」辦理）

### 二、在監輔導階段：

- （一）執行期間：排除新收評估階段及出監前輔導階段屬之，每位受刑人會因其刑期裁定之時間長短不一而異。
- （二）階段目標：加強施用毒品的受刑人對毒品害處的感受及對毒品相關法律的認識，提昇戒癮動機，同時修復創傷，提昇戒癮信心，俾利個人預防復發。
- （三）輔導策略：
  1. 提供 7 大面向課程：課程內容涵蓋因吸毒受損或受影響的各個面向，包括成癮概念及戒癮策略、家庭及人際關係、

職涯發展及財務管理、毒品危害及法律責任、衛生教育與愛滋防治、正確用藥觀念及醫療戒治諮詢，還有戒毒成功人士教育等面向，以調整身心狀況並強化對藥癮正確認知及提昇戒毒動機。七大面向課程實施方式可以演講、大班課程、團體治療及個別治療等形式進行，針對團體或個別諮商/輔導/治療處遇，除需施以「毒品處遇前後測問卷」(如附件三)，各機關依處遇需求及各團體或個別諮商/輔導/治療處遇內涵及目標不同而選擇是否需以其他量表/問卷施以前後測。

2. 個案管理：加強個案管理概念，視個案在處遇中的變化及需求調整處遇內容。依個案處遇狀況調整處遇課程的質與量，或安排團體或個別治療、社會資源或其他戒毒方案等，以達修復創傷，協助預防復發。
3. 家庭支持方案：定期辦理家屬衛教及諮詢服務、家庭關係修復團體、家屬參訪、家庭日、三節懇親等家庭輔導活動，並配合技藝、技能訓練舉辦成果展示與家屬座談。(請依本署 100 年 8 月 25 日法矯署醫字第 1000600123 號函頒之「矯正機關毒品施用者家庭支持方案」辦理)

### 三、出監輔導階段：

- (一) 執行期間：依毒品犯受刑人之刑期分為：
  1. 刑期未滿一年六個月者：出監前三個月為出監輔導階段。
  2. 刑期一年六個月以上者(含一年六個月)：出監前六個月為出監輔導階段。
- (二) 階段目標：結合勞政、衛政及社政，強化社區銜接輔導功能，透過與更生保護會、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社會局、就業服務站等機構之合作，提供相關資源與協助，與矯正機關之處遇形成四方連結，協助受刑人順利回歸社會。

(三) 輔導策略：

1. 與勞政連結辦理就業輔導：配合勞動部「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計畫(草案)」(附件四)，引進就業資源，強化就業輔導功能，協助職涯規劃及就業轉介，並開授求職履歷寫作技巧及辦理求職面試模擬情境演練等課程，以提昇出監後就業機率。
2. 與衛政連結強化社區銜接措施：積極引進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資源，辦理個別認輔及出監輔導，強化毒品犯出監後社區支持系統，俾利出監後之追蹤輔導，以延續監內輔導成效。
3. 與社政連結提供社福資源：引入關懷輔導、家庭支持、情緒支持、經濟扶助、法律諮詢等相關資源訊息，配合衛生福利部「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實施計畫(草案)」(附件五)加強家庭支持及出監轉銜。

**四、出監再犯危險性評估及社區追蹤輔導之銜接**

- (一) 目標：延續監內毒品犯輔導成效，落實社區追蹤輔導，協助預防復發。
- (二) 社區追蹤輔導策略：針對每一毒品犯受刑人於其出監前完成毒品再犯危險性評估表(如附件六)，以為社區追蹤輔導策略之參考。並彙整毒品犯受刑人之(1)直間接調查報告表、(2)犯次認定表、(3)毒品犯受刑人評估表及(4)毒品再犯危險性評估表，於其出監時函知受刑人戶籍或住居所在地相關單位，俾利社區追蹤輔導之銜接，作法如下：
  1. 期滿出監者：對於有意願接受更生保護追蹤之受刑人，監獄於其期滿出監前一個月，應將相關輔導資料交由各更生保護分會持續追蹤。
  2. 假釋出監者：監獄於獲知受刑人核准假釋後，應儘速將相

關輔導資料函寄各檢察署觀護人室，作為保護管束執行時之參考。

3. 對於期滿或假釋出監之毒品犯，「毒品犯成癮者單一窗口服務系統」將自動擷轉獄政管理系統內毒品處遇子系統之資料，由各地方的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進行後續追蹤輔導及轉介醫療、社政、警察或教育等機構予以協助。

#### **肆、考核辦法**

為落實監獄毒品犯之輔導，擬定如下考核方式：

一、**量化統計資料**：各監所每月應統計各輔導策略辦理次數及人次，並於次月 5 日前（遇例假日順延至第一個上班日）上傳資料至獄政管理系統。

二、**質化資料建檔**：針對每位毒品犯建製「毒品犯個人輔導資料袋」，將所有處遇情形存檔，俾利出監追蹤輔導之資料轉介或輔導依據。

「毒品犯個人輔導資料袋」至少應包含：

- （一）毒品犯受刑人評估表
- （二）在監輔導紀錄（包括各輔導策略實際實施內容）
- （三）出監前輔導紀錄（包括各輔導策略實際實施內容）
- （四）毒品犯再犯危險性評估表。

三、**督導考核或研討**：

- （一）不定期邀請專家學者以督導考核或辦理研討會方式了解各機關辦理情形，並就相關策略進行滾動式檢討與修正。
- （二）各機關對規劃或執行本計畫確具成效並有具體事蹟人員，依相關獎懲規定辦理。



新收評估階段

### 入監評估

**目的：**一、搜集各項資料，作為日後輔導重點及輔導策略選擇之參考。  
 二、提升收容人對自身毒癮問題之自覺與接受處遇之動機，深化家屬對機關教化措施之瞭解與認同。

**內涵：**一、個別化處遇:管教人員搜集個案資料，評估並提出輔導策略與建議。  
 二、家庭支持:製作處遇流程與措施之文宣，向新收個案及其家屬進行宣導，直接或間接由家屬鼓勵個案積極參與各項戒毒處遇措施。

在監輔導階段

### 7大面向處遇課程

**目的：**調整身心狀況，強化對藥癮正確認知及提昇戒毒動機。

**內涵：**課程內容涵蓋因吸毒受損或影響吸毒的各個面向，包括成癮概念及戒癮策略、家庭及人際關係、職涯發展及財務管理、毒品危害及法律責任、衛生教育與愛滋防治、正確用藥及醫療戒治諮詢、戒毒成功人士教育共7大面向。

### 個案管理

**目的：**視個案在處遇中的變化及需求調整處遇內容。

**內涵：**依個案處遇狀況調整處遇課程的質與量，或安排團體治療、讀書會、社會資源或其他戒毒方案等，以強化戒癮信心、修復創傷，協助預防復發。

出監前輔導階段

出監前六個月

### 四方連結

**目的：**結合勞政、衛政及社政，強化社區銜接輔導功能，透過與更生保護會、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社會局、就業服務站等機構之合作，提供相關資源與協助，與矯正機關之處遇形成四方連結，協助受刑人順利回歸社會。

**內涵：**持續加強就業(學)輔導、生涯輔導與職能訓練，結合志工認輔，堅定戒癮心志並配合拒毒方略教導與演練，強化拒毒決心。

### 出監銜接措施

**目的：**延續監內毒品犯輔導成效，落實社區追蹤輔導。

**內涵：**完成毒品再犯危險性評估表，以為社區追蹤輔導策略之參考，並彙整在監各項輔導與評估資料通知個案戶籍或住居所在地相關單位，俾利社區追蹤輔導之銜接。

### 出監

# 毒品犯受刑人評估表

## 壹、基本個人資料表

一、姓名：\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性別：0 男 1 女

三、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入所年齡：\_\_\_\_歲）

四、教育程度：於適當的內打✓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0 未受正式教育 | <input type="checkbox"/> 1 國小肄業    | <input type="checkbox"/> 2 國小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中肄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4 國中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5 高中或高職肄業 | <input type="checkbox"/> 6 高中或高職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7 專科肄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8 專科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9 大學肄業    | <input type="checkbox"/> 10 大學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11 研究所肄業以上 |

五、目前婚姻狀況：於適當的內打✓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0 未婚（無同居） | <input type="checkbox"/> 1 未婚但與人同居      | <input type="checkbox"/> 2 已婚      | <input type="checkbox"/> 3 已婚但分居   |
| <input type="checkbox"/> 4 離婚且維持單身 | <input type="checkbox"/> 5 離婚但與人同居      | <input type="checkbox"/> 6 喪偶且維持單身 | <input type="checkbox"/> 7 喪偶但與人同居 |
| <input type="checkbox"/> 6 再婚      | <input type="checkbox"/> 7 其他（請說明）_____ |                                    |                                    |

六、您結婚（或同居）過幾次？\_\_\_\_次（未婚且未與人同居過者請填0）；

您最長一次婚姻（或同居）維持多久？\_\_\_\_年\_\_\_\_月（未婚且未與人同居過者，請填0）

七、前科紀錄(複選)：注意：除於內打✓外，也請註明該前科次數。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0 無                   | <input type="checkbox"/> 1 竊盜（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2 恐嚇（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3 槍械（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4 傷害（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5 賭博（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6 殺人（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7 詐欺（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8 妨害公務（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9 盜匪（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0 毀損（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1 贓物（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12 侵占（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3 妨害自由（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4 公共危險（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15 搶奪（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6 妨害性自主（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7 麻藥（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18 煙毒（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19 偽文（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20 擄人勒贖（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21 妨害信譽/用（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22 妨害秩序（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23 偽証及誣告（____次） |
| <input type="checkbox"/> 24 偽造貨幣（____次）        |                                          |                                          |
| <input type="checkbox"/> 25 偽造有價證券（____次）      | <input type="checkbox"/> 26 脫逃（____次）    |                                          |
| <input type="checkbox"/> 27 其他（罪名：_____，____次） |                                          |                                          |

九、請選出二種您入所前最常施用的違禁藥物，並根據您的使用情形來回答下列問題。

毒品一：\_\_\_\_\_

- |                                                |                                       |                                       |
|------------------------------------------------|---------------------------------------|---------------------------------------|
| (1)您多久用一次：6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5 次以上 | 5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3~4 次  | 4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1~2 次  |
| 3 <input type="checkbox"/> 2~3 天用 1 次          | 2 <input type="checkbox"/> 4~6 天用 1 次 | 1 <input type="checkbox"/> 1 週以上用 1 次 |

毒品二：\_\_\_\_\_

- |                                                |                                       |                                       |
|------------------------------------------------|---------------------------------------|---------------------------------------|
| (1)您多久用一次：6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5 次以上 | 5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3~4 次  | 4 <input type="checkbox"/> 1 天 1~2 次  |
| 3 <input type="checkbox"/> 2~3 天用 1 次          | 2 <input type="checkbox"/> 4~6 天用 1 次 | 1 <input type="checkbox"/> 1 週以上用 1 次 |

## 貳、家庭與學校經驗

### 一、家族史

- (1) 平時和您有互動的家族成員裡，多少人有前科紀錄？  
1.沒有人有前科 2.一位 3.兩位 4.三位 5.四位或以上
- (2) 平時和您有互動的家族成員裡，多少人有吸毒紀錄？  
1.沒有人吸過毒 2.一位 3.兩位 4.三位 5.四位或以上
- (3) 平時和您有互動的家族成員裡，多少人有酗酒紀錄？  
1.沒有人酗酒 2.一位 3.兩位 4.三位 5.四位或以上
- (4) 平時和您有互動的家族成員裡，多少人有精神疾病？  
1.沒有人有精神疾病 2.一位 3.兩位 4.三位 5.四位或以上

### 二、學校行為表現

\*請您現在回想一下過去自己在國中時期的各方面狀況，並根據自己的感受與想法填答下列問題：

- (1) 整體而言，您在就讀國中期間的成績表現如何？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2) 整體而言，以前唸國中時，您和同學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3) 整體而言，以前唸國中時，您和老師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4) 整體而言，以前唸國中時，您喜歡到學校上課嗎？  
1.非常討厭 2.有些討厭 3.普通 4.有些喜歡 5.非常喜歡
- (5) 以前唸國中時，被老師處罰的次數為何？  
1.不曾被處罰 2.很少被處罰 3.有時被處罰 4.經常被處罰 5.幾乎每天被處罰
- (6) 過去就讀國中期間，曾否違反校規而被記過或警告？  
1.不曾違反 2.很少違反 3.有時違反 4.經常違反 5.幾乎每天違反
- (7) 以前就讀國中期間請假不上學的次數為何？  
1.不曾請假 2.很少請假 3.有時請假 4.經常請假 5.幾乎每天請假
- (8) 就讀國中期間曠課或逃學的次數為何？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9) 整體而言，在就讀國中期間，您對學校生活的滿意程度為：  
1.非常不滿意 2.不滿意 3.普通 4.滿意 5.非常滿意
- (10) 整體而言，在就讀國中期間，您覺得自己的學業表現與其他同學比較起來：  
1.差很多 2.還差一些 3.一樣 4.還好一點 5.好很多

### 三、原生家庭互動關係

- (1) 整體而言，您和父親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0.無法作答（例如：生父不詳）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2) 整體而言，您和母親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0.無法作答（例如：生母不詳）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3) 整體而言，您和兄弟姊妹之間的相處情形如何？0.無法作答（例如：無兄弟姊妹）  
1.非常差 2.有點差 3.普通 4.還不錯 5.非常好
- (4) 整體而言，您喜歡待在家裡嗎？  
1.非常討厭 2.有些討厭 3.普通 4.有些喜歡 5.非常喜歡
- (5) 整體而言，您認為父親的管教情形如何？0.無法作答（例如：生父不詳）  
1.非常嚴格 2.有點嚴格 3.普通 4.有些不嚴格 5.非常不嚴格
- (6) 整體而言，您認為母親的管教情形如何？0.無法作答（例如：生母不詳）  
1.非常嚴格 2.有點嚴格 3.普通 4.有些不嚴格 5.非常不嚴格
- (7) 您以前蹺家或逃家的次數為何？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8) 您和父親之間有多常溝通？0.無法作答（例如：生父不詳）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9) 您從小到大和父親有多常相處？0.無法作答（例如：生父不詳）  
1.不曾相處在一起 2.很少相處 3.偶而相處 4.經常相處 5.幾乎每天相處
- (10) 您和母親之間有多常溝通？0.無法作答（例如：生母不詳）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11) 您從小到大和母親有多常相處？0.無法作答（例如：生母不詳）  
1.不曾相處在一起 2.很少相處 3.偶而相處 4.經常相處 5.幾乎每天相處
- (12) 您和兄弟姊妹之間有多常溝通？0.無法作答（例如：無兄弟姊妹）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13) 您和兄弟姊妹之間有多常相處？0.無法作答（例如：無兄弟姊妹）  
1.不曾相處在一起 2.很少相處 3.偶而相處 4.經常相處 5.幾乎每天相處
- (14) 您和父親有多常發生爭執或吵架？0.無法作答（例如：生父不詳）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15) 您和母親有多常發生爭執或吵架？0.無法作答（例如：生母不詳）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16) 您和兄弟姊妹之間有多常發生爭執或吵架？0.無法作答（例如：無兄弟姊妹）  
1.不曾有過 2.很少 3.有時會有 4.經常 5.幾乎每天
- (17) 總體而言，您對家庭生活的滿意程度為何？  
1.非常不滿意 2.不滿意 3.普通 4.滿意 5.非常滿意

## 參、監所壓力量表

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煩惱，在監所的生活中，你是否會遇到一些令你心煩或困擾的事情？下面所列出的是在監所生活中可能讓你煩惱的事情，請你根據你過去一個星期（包括今天）的情形回答。

看完題目後，如果這件事情在過去一個星期從來沒有出現，請圈選「0」代表沒有發生，而且不用回答困擾程度；如果過去一星期曾經出現，則請依照這件事情讓你覺得困擾的程度，圈選符合你情況的數字，「1」代表完全不困擾、「2」代表有些困擾、「3」代表困擾、「4」代表非常困擾。

現在，請根據你過去一個星期（包括今天）的情況，開始回答下面的題目。

可能讓你煩惱的事情	事情讓你 困擾的程度				
	沒有發生	完全不困擾	有些困擾	困擾	非常困擾
1. 因人數多而覺得擁擠（如：睡覺、洗澡時...）	0	1	2	3	4
2. 覺得進行某些活動的時間太短（如：洗澡、上廁所...）	0	1	2	3	4
3. 覺得運動的時間或次數太少	0	1	2	3	4
4. 覺得供水情況不理想（如：洗澡水溫不夠...）	0	1	2	3	4
5. 覺得三餐菜色不理想	0	1	2	3	4
6. 覺得沒有隱私	0	1	2	3	4
7. 被同學排斥或孤立	0	1	2	3	4
8. 卡內可用金額不夠	0	1	2	3	4
9. 生病了卻無法立即看病	0	1	2	3	4
10. 須服從管教人員的命令	0	1	2	3	4
11. 心中出現和性有關的想法或念頭	0	1	2	3	4
12. 覺得生活作息沒有變化	0	1	2	3	4
13. 煩惱自己不太會寫字或寫文章	0	1	2	3	4
14. 看電視的不方便	0	1	2	3	4
15. 對靜坐感到煩惱	0	1	2	3	4

事情讓你  
困擾的程度

可能讓你煩惱的事情	沒有發生	完全不困擾	有些困擾	非常困擾	
16. 擔心被管教人員責罵、處罰或辦違規	0	1	2	3	4
17. 擔心出獄後因種種因素無法達到預定的目標	0	1	2	3	4
18. 擔心出獄後的生活茫然沒有目標	0	1	2	3	4
19. 煩惱與同學的關係緊張	0	1	2	3	4
20. 煩惱與別人的生活習慣不一樣	0	1	2	3	4
21. 身邊有不喜歡或討厭的人	0	1	2	3	4
22. 煩惱主管彼此間管教不一致	0	1	2	3	4
23. 煩惱家中經濟狀況	0	1	2	3	4
24. 煩惱無法跟某些人通信或會客	0	1	2	3	4
25. 煩惱跟家人的溝通的方式受到限制(如:限制信期、信的字數、會客次數、時間...)	0	1	2	3	4
26. 煩惱發生在父母身上的問題(如:健康、工作、安全...)	0	1	2	3	4
27. 煩惱發生在妻子(或女朋友)身上的問題(如:健康、工作、安全...)	0	1	2	3	4
28. 煩惱發生在兄弟姊妹身上的問題(如:健康、工作、安全...)	0	1	2	3	4
29. 煩惱發生在小孩身上的問題(如:健康、學業、安全...)(無小孩者填0)	0	1	2	3	4
30. 覺得監所課程對我沒有幫助	0	1	2	3	4
31. 煩惱與父母的感情發生變化(如:不理我、疏遠...)	0	1	2	3	4
32. 煩惱與妻子(或女朋友)的關係發生變化	0	1	2	3	4
33. 煩惱與兄弟姊妹的感情發生變化	0	1	2	3	4
34. 煩惱與小孩的感情發生變化(無小孩者填0)	0	1	2	3	4
35. 擔心會再回到監所	0	1	2	3	4
36. 心事無人可講	0	1	2	3	4
37. 擔心家人對我吸毒行為的不諒解	0	1	2	3	4
38. 煩惱舍房相處氣氛不好	0	1	2	3	4
39. 擔心自己的健康	0	1	2	3	4
40. 煩惱另案的判決結果	0	1	2	3	4
42. 想念社會上的事物(活動、食物...等)	0	1	2	3	4
43. 煩惱出獄時間的不確定	0	1	2	3	4
44. 擔心會再次吸毒	0	1	2	3	4
45. 因回想過去的所作所為而感到心煩	0	1	2	3	4
46. 擔心沒辦法控制自己的行為、想法或心情	0	1	2	3	4

事情讓你  
困擾的程度

可能讓你煩惱的事情

	沒有發生	完全不困擾	有些困擾	非常困擾	
47. 擔心不受尊重 . . . . .	0	1	2	3	4
48. 擔心不受他人的重視或肯定 . . . . .	0	1	2	3	4
49. 煩惱不能表現出自己真正的的行為、想法或心情 . . . . .	0	1	2	3	4
50. 與他人互動時，擔心被對方拒絕 . . . . .	0	1	2	3	4
51. 煩惱無法看清人的真面目 . . . . .	0	1	2	3	4
52. 煩惱想抽煙時無法滿足 . . . . .	0	1	2	3	4
53. 擔心被佔便宜 . . . . .	0	1	2	3	4
54. 擔心被別人刁難 . . . . .	0	1	2	3	4
55. 擔心被人出賣 . . . . .	0	1	2	3	4
56. 擔心別人用言語欺負我(如：嘲笑、諷刺、辱罵...) . . . . .	0	1	2	3	4
57. 擔心身體被別人欺負 . . . . .	0	1	2	3	4
58. 煩惱無法拒絕別人請求或交代的事 . . . . .	0	1	2	3	4
59. 煩惱假釋沒有明確的標準 . . . . .	0	1	2	3	4

## 肆、風險情境調查表 (事件發生頻率篇)

### 指導語：

以下所列的每一個題目都是我們平常都可能發生的經驗，請回想您被關(入監/所/院/校)前一個月的這段時間，題目中所列的每一事件對您而言有多常發生。請仔細閱讀每一個句子，然後在0、1、2、3、4中圈選適當的數字表示您在入所前一個月內發生各狀況的頻率。各數字代表之意義為

0	1	2	3	4
+	+	+	+	+
無	很少	偶爾	經常	總是

題 項	發 生 頻 率				
	無	很 少	偶 爾	經 常	總 是
	0	1	2	3	4
1. 我感到挫折.....	0	1	2	3	4
2. 我發現自己有錢.....	0	1	2	3	4
3. 我想要減肥或害怕發胖.....	0	1	2	3	4
4. 我感到生氣.....	0	1	2	3	4
5. 我感覺無聊或想打發時間.....	0	1	2	3	4
6. 我獨自喝酒.....	0	1	2	3	4
7. 我覺得緊張.....	0	1	2	3	4
8. 我需要增加勇氣.....	0	1	2	3	4
9. 我需要解酒.....	0	1	2	3	4
10. 我一個人獨處.....	0	1	2	3	4
11. 我想要放鬆.....	0	1	2	3	4
12. 我在等人或等待某件事.....	0	1	2	3	4
13. 我失眠.....	0	1	2	3	4
14. 我看到吸毒的工具(如：針筒、水車...).....	0	1	2	3	4
15. 我心情很好.....	0	1	2	3	4
16. 我抽煙.....	0	1	2	3	4
17. 我覺得有壓力.....	0	1	2	3	4
18. 我正在做一些有興趣的事情.....	0	1	2	3	4
19. 我找不到工作.....	0	1	2	3	4
20. 我覺得孤單.....	0	1	2	3	4
21. 我覺得煩惱.....	0	1	2	3	4
22. 我聞到毒品的味道.....	0	1	2	3	4
23. 我覺得沮喪.....	0	1	2	3	4
24. 我知道毒品價格變得便宜.....	0	1	2	3	4



題 項	發 生 頻 率				
	無	很 少	偶 爾	經 常	總 是
	0	1	2	3	4
25. 我感到無助.....	0	1	2	3	4
26. 我看到毒品.....	0	1	2	3	4
27. 我有性衝動或想做愛.....	0	1	2	3	4
28. 我覺得急躁.....	0	1	2	3	4
29. 我覺得焦慮不安.....	0	1	2	3	4
30. 我需要提神.....	0	1	2	3	4
31. 我失業.....	0	1	2	3	4
32. 我的重要親友過世.....	0	1	2	3	4
33. 我的身體發生病痛或有不適（頭痛、胃痛、牙痛等）.....	0	1	2	3	4
34. 我意外發現身邊還有藥.....	0	1	2	3	4
35. 我經過以前拿藥的地方.....	0	1	2	3	4
36. 我想起用藥後舒服的感覺.....	0	1	2	3	4
37. 我經過以前吸毒的地方.....	0	1	2	3	4
38. 我想要吸引吸毒的異性.....	0	1	2	3	4
39. 我遇到以前吸毒的朋友.....	0	1	2	3	4
40. 我看到別人在吸毒.....	0	1	2	3	4
41. 有人慫恿我吸毒，或問我要不要吸毒.....	0	1	2	3	4
42. 我和朋友一起喝酒.....	0	1	2	3	4
43. 我在舞廳或 Pub.....	0	1	2	3	4
44. 我和家人吵架.....	0	1	2	3	4
45. 我感情不如意.....	0	1	2	3	4
46. 我和朋友或同事或老闆起衝突.....	0	1	2	3	4
47. 我需要去應徵.....	0	1	2	3	4
48. 我和有用藥的朋友聊天.....	0	1	2	3	4
49. 我慶祝某件事(如：生日、升遷...等).....	0	1	2	3	4
50. 我賭博賭輸.....	0	1	2	3	4
51. 我需要躲避警察.....	0	1	2	3	4
52. 我覺得不被信任.....	0	1	2	3	4
53. 我覺得不被關心或在乎.....	0	1	2	3	4
54. 別人跟我聊到毒品.....	0	1	2	3	4
55. 我聽到或看到有關毒品的報導.....	0	1	2	3	4

## 伍、自我效能量表

**指導語：**這份問卷主要是想了解在某一特定期間您對自己的看法。請您仔細閱讀下面題目，依您這一個月（包括今天）的個人情況，圈選適當的數字來代表您個人真實情況與每一題項描述之情況的符合程度。其中「0」代表完全不符合，「1」代表少部份符合，「2」代表部份符合，「3」代表大部份符合，「4」則代表完全符合。答案沒有對錯之分，只要依您個人真實狀況填答即可。

題 目	完 全 不 符 合 0	少 部 份 符 合 1	大 部 份 符 合 2	完 全 符 合 3	完 全 符 合 4
1.我覺得我是個有用的人，至少不比別人差。.....	0	1	2	3	4
2.我覺得我這個人沒有什麼用。.....	0	1	2	3	4
3.我經常不敢面對難題。.....	0	1	2	3	4
4.我的家人朋友對我都很重視。.....	0	1	2	3	4
5.我常覺得不像別人那麼聰慧靈敏。.....	0	1	2	3	4
6.每次作決定時，我都覺得很困難。.....	0	1	2	3	4
7.如果預先作計畫的話，通常我都能如期的實現這些計畫。.....	0	1	2	3	4
8.如果能有適當的環境和機會，我一定可以把毒品戒掉。.....	0	1	2	3	4
9.對於別人指定或交代的工作，我經常沒有把握能完成。.....	0	1	2	3	4
10.我和別人相處得很好。.....	0	1	2	3	4
11.我對自己的社交能力感到滿意。.....	0	1	2	3	4
12.我對自己感到不滿意。.....	0	1	2	3	4
13.我覺得我無法做好任何一件事情。.....	0	1	2	3	4
14.我常事先把事情計畫得很好，然後按部就班地去完成。.....	0	1	2	3	4
15.我覺得我的表現常常不能達到我自己的期望。.....	0	1	2	3	4
16.要我自己去完成任何一件事時，我都覺得很猶豫。.....	0	1	2	3	4
17.我總是主動的去做我該做的事，不必等別人來告訴我。.....	0	1	2	3	4
18.我能夠像很多人一樣，把許多事情做得很好。.....	0	1	2	3	4
19.當事情有了麻煩時，我就會採取某些行動去解決。.....	0	1	2	3	4
20.我常常在擔負責任時，會覺得不舒服。.....	0	1	2	3	4

毒品處遇前後測問卷(前測)

姓名：\_\_\_\_\_ 編號：\_\_\_\_\_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帶領者姓名：\_\_\_\_\_

同學您好，這是一份處遇問卷。您的意見與經驗僅做整體性的統計分析，所有填答的內容也無所謂的對與錯，更不會影響您在監所的權益。請您安心填寫，並將每一題做完；您僅需看完題目後依照您當下的感覺、想法來填答即可。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參加團體前，……		←—————→					
01 我了解自己的優點或長處。……	1	2	3	4	5	6	7
02 我了解自己的缺點或不足之處。……	1	2	3	4	5	6	7
03 我可以和他人維持一般性的人際關係。……	1	2	3	4	5	6	7
04 我認為自己有能力經營親近且良好的人際關係。	1	2	3	4	5	6	7
05 我有信心可以讓自己出監所後的生活過得不錯。	1	2	3	4	5	6	7
06 我大致滿意監所的課程(包括上課、技訓、團體及 個別輔導)。……	1	2	3	4	5	6	7
07 我認為過去吸毒的生活一團糟。……	1	2	3	4	5	6	7

請翻到下一頁繼續填寫！謝謝！

參加團體前，.....		←—————→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08	我認為自己可以過很有意義的生活。.....	1	2	3	4	5	6	7
09	我知道自己要做些什麼才可以戒毒成功。.....	1	2	3	4	5	6	7
10	當我心情不好時，我可以好好處理自己的心情。...	1	2	3	4	5	6	7
11	我可以堅定自己想戒毒的決心。.....	1	2	3	4	5	6	7
12	我可以自在地表達自己的想法。.....	1	2	3	4	5	6	7
13	我覺得我在監所中可以有所學習、自我成長。...	1	2	3	4	5	6	7
14	我覺得我所認識的大多數人是喜歡我的。.....	1	2	3	4	5	6	7
15	我覺得自己的能力不錯，是有用的人。.....	1	2	3	4	5	6	7
16	我是有價值的人。.....	1	2	3	4	5	6	7

我對團體的其他意見或想法：

---



---



---



---



---



---

您已填寫完所有的題目，請再檢查一次是否有缺漏填寫。您的用心參與將讓我們能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

若您願意將此份填寫之問卷進行研究使用，請您勾選1。若您不願意則煩請勾選2。謝謝您的支持與協助。

1 我已瞭解上述的說明，同意所填寫資料做為處遇成效研究使用。

2 我不同意所填寫資料做為處遇成效研究使用。

## 毒品處遇前後測問卷(後測)

姓名：\_\_\_\_\_ 編號：\_\_\_\_\_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帶領者姓名：\_\_\_\_\_

同學您好，這是一份處遇問卷，您的意見與經驗僅做整體性的統計分析，所有填答的內容也無所謂的對與錯，更不會影響您在監所的權益。請您安心填寫，並將每一題做完；您僅需看完題目後依照您當下的感覺、想法來填答即可。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b>參加團體後，……</b>		←—————→						
01 我了解自己的優點或長處。……	1	2	3	4	5	6	7	
02 我了解自己的缺點或不足之處。……	1	2	3	4	5	6	7	
03 我可以和他人維持一般性的人際關係。……	1	2	3	4	5	6	7	
04 我認為自己有能力經營親近且良好的人際關係。	1	2	3	4	5	6	7	
05 我有信心可以讓自己出監所後的生活過得不錯。	1	2	3	4	5	6	7	
06 我大致滿意監所的課程(包括上課、技訓、團體及 個別輔導)。……	1	2	3	4	5	6	7	
07 我認為過去吸毒的生活一團糟。……	1	2	3	4	5	6	7	
08 我認為自己可以過很有意義的生活。……	1	2	3	4	5	6	7	
09 我知道自己要做些什麼才可以戒毒成功。……	1	2	3	4	5	6	7	

請翻到下一頁繼續填寫！謝謝！

參加團體後，……		←—————→						
		非常不同意			非常同意			
10	當我心情不好時，我可以好好處理自己的心情。	1	2	3	4	5	6	7
11	我可以堅定自己想戒毒的決心。……	1	2	3	4	5	6	7
12	我可以自在地表達自己的想法。……	1	2	3	4	5	6	7
13	我覺得我在監所中可以有所學習、自我成長。…	1	2	3	4	5	6	7
14	我覺得我所認識的大多數人是喜歡我的。……	1	2	3	4	5	6	7
15	我覺得自己的能力不錯，是有用的人。……	1	2	3	4	5	6	7
16	我是有價值的人。……	1	2	3	4	5	6	7
17	我覺得我對團體感到滿意。……	1	2	3	4	5	6	7
18	我覺得團體的老師了解我的問題。……	1	2	3	4	5	6	7
19	我覺得團體的老師具有足夠的專業知識。……	1	2	3	4	5	6	7
20	整體而言，我覺得團體有帶給我收穫。……	1	2	3	4	5	6	7

我對團體的其他意見或想法：

---



---



---



---



---

您已填寫完所有的題目，請再檢查一次是否有缺漏填寫。您的用心參與將讓我們能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若您願意將此份填寫之問卷進行研究使用，請您勾選1。若您不願意則煩請勾選2。謝謝您的支持與協助。

1 我已瞭解上述的說明，同意所填寫資料做為處遇成效研究使用。

2 我不同意所填寫資料做為處遇成效研究使用。

## 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實施計畫(草案)

106.09

### 壹、計畫緣起：

世界衛生組織（WHO）指出「青少年」和「青壯年」的吸毒率較所有年齡群高。近年來，毒品種類不斷推陳出新，青少年使用第三級毒品愷他命或混用第二、第三、第四級新興毒品娛樂、助興之情形日益嚴重；藥物濫用所引起的問題包含無法洽當執行親職、虐待孩子與配偶、青少年輟學、加入幫派、性犯罪等(Stenbecka & Stattin, 2007)。此外，父母的藥物成癮危及孩子的心理社會適應(Rowe, 2012)，藥物濫用破壞家庭系統及親職能力，也增加家庭衝突與家庭負荷(Mattoo, Nebhinani, Basu & Kulhara, 2013)。社會工作者需要協助因為藥物濫用而無法勝任親職的父母，也需介入藥物濫用相關的家庭暴力、貧窮和心理疾病與健康問題(Galvani & Forrestet, 2011)。依據法務部近年來的統計，使用一、二級毒品而勒戒的成年人，103年計5,855人，104年計6,642人、105年達7,650人(法務部，2016)，顯示因服毒而勒戒的人數近年來有逐年攀升趨勢，亦代表有相對潛在因此受害的家庭。

從藥癮者、家屬的需求及家庭支持對藥癮者復歸社會的影響面而言，據103年9月國家衛生研究院政策建言報告書「藥物成癮防治策略論壇」指出，藥癮者社會接納包含家庭支持與教育、親職功能輔導、社會資源運用、社會接納與除污名等。對於藥物濫用家屬照顧的需求則包括：需要協助安排個案的生活、協助預防與處理再犯問題、維護個案的自尊問題(楊秋月、蕭淑貞, 1998)；許多研究已經證實青少年的藥物濫用需要針對父母進行協助，才能有效進行毒品的預防，而成人的藥物濫用更是需要有配偶及家屬的參與，確保戒癮的穩定性(Rowe, 2012)。國內研究報告亦顯示，從矯正機關內就開始啟動藥物成癮者之心理復健與家庭連結，有助於藥物成癮者回歸正常生活並重返社會(楊士隆、林健陽 2007)。

面對當前新型態毒品氾濫、吸毒年齡層下降，以及毒品入侵校園等現象持續蔓延，行政院已於106年7月21日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有關毒品戒治之家庭支持服務策略為「建立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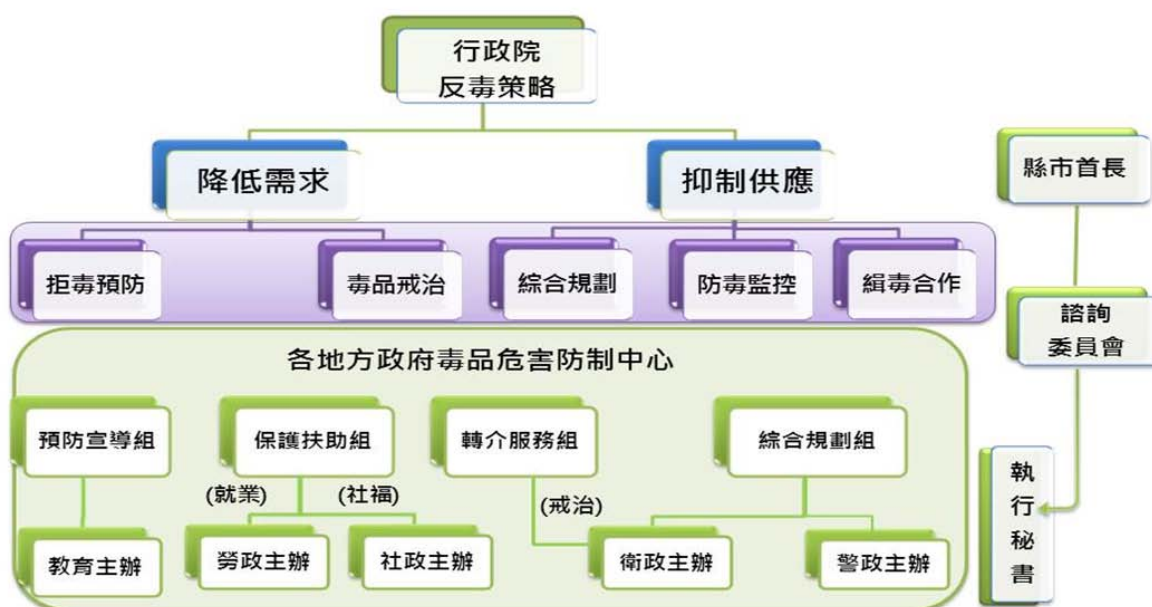
家庭為中心之家庭支持服務，促進藥癮者重返家庭」。為落實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需運用社工專業人力，聯結多元領域資源，解決家庭問題，以改善其家庭關係及功能，建構家庭支持系統，有效促進藥(毒)癮者復歸社會，爰訂定本計畫據以實施。

## 貳、政策現況與檢討：

### 一、現況

我國毒品防制工作，係由中央相關部會與地方政府共同推動。中央係於行政院毒品防制會報下，分「防毒監控組」、「拒毒預防組」、「緝毒合作組」及「毒品戒治組」四大工作分組，及「綜合規劃組」視毒品防制專案任務之需要，指定權責機關辦理。至於地方政府之反毒工作，則由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負責，整合衛政、警政、社政、教育、勞政等相關局處資源，推動各項反毒工作在地方落實。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之保護扶助組由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保護服務司)與勞動部主責督導，社工司工作內容為提供毒癮者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家庭支持服務、各項社會福利資源相關服務與資源連結，以重建、修復毒癮者與家庭的關係並復歸社會；保護司主責督導「建置兒少施用三、四級毒品之輔導機制」相關服務；



勞動部則提供或轉介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



## 二、 檢討

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工作是項跨領域且需要長期耕耘的工作，自 99 年起即運用公彩回饋金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成人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項目包括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家庭維繫及支持性服務活動、毒癮者家屬支持團體、各項社福服務與資源連結、毒防相關之社福資源宣導，104-105 年計提供 27,437 人次關懷訪視服務、辦理家庭支持或互助團體共計 728 場，7,107 人次受益、提供社福服務與資源連結，計 17,552 人次；辦理藥(毒)癮者與家屬支持服務種子師資培訓 189 人次；專業訓練受益 425 人次；培訓社區媽媽反毒志工團，受益人次 3,000 人以上。惟該推動措施經檢討仍面臨推動困境如下：

### (一) 在服務模式方面：

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工作涉及司法、警政、教育、衛政、社政及勞政等相關單位權責，有必要持續強化相關網絡單位之協調整合與聯繫機制，建立以家庭為中心之整合服務模式，解決藥(毒)癮者家庭多重問題，並透過推動實驗型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推展全國具成效之服務模式。

### (二) 在服務流程方面：

依據法務部毒品成癮者單一窗口服務系統資料顯示，近 6 年來毒防中心轉介家庭支持服務需求之個案比率尚未達毒癮者列管人數之 2%，以 104 年列管人數 5 萬 5,531 人，轉介保扶組 984 人；105 年列管人數 6 萬 1,358 人，轉介保扶組 846 人，顯示毒防中心轉介家庭支持服務之個案量亟低，除受限於非志願性家庭難以介入，家屬缺乏自願及協助動機，另有必要檢視各地方政府毒防中心評估轉介家庭支持服務指標，建立標準化評估轉介機制；另毒防中心視導考核指標行之有年，部分已未符實務推動，須予以因應逐年檢討修訂。

### (三) 在組織方面：

1. 專業知能仍待強化：家庭支持服務應從整體家庭系統與功能介入，有賴社工專業人員重視強化預防再犯與家庭支持服務相關知能，賦權個人及家庭的能量與復原力，確保家庭功能發揮；家庭支持服務社工人員多數年資淺且缺乏專業訓練，多元評估及家庭處遇能力不足，輔導目標及成效不明，98 年雖已補助全國性社工專業團體完成藥酒癮社工人員分級訓練課程規劃，惟為全面推展，迄今歷時 8 年，

亟須因應當前當前新型態毒品氾濫、吸毒年齡層下降等趨勢，並針對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社工人員專業訓練予以檢討研訂系統化之訓練課程，並全面施予家庭支持服務社工人員該分級訓練。

2. 資源不足：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經費及專業人力有限，社工異動頻繁且流失率高(逾4成)，經驗無法累積傳承，無法與家庭建立長久信任關係。

**參、計畫依據：行政院 106 年 7 月 21 日核定之「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肆、計畫目標：**

建立以家庭為中心之跨網絡合作服務機制，改善家庭問題發揮家庭支持功能、推展全國服務模式提升服務效益、強化社工專業促進家屬參與。

**伍、辦理單位：**

- 一、主辦機關：衛生福利部
- 二、協辦機關：法務部、教育部、內政部、勞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三、執行機關：直轄市、縣（市）政府。

**陸、實施期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柒、實施對象：**

- 一、於一年內即將出監之毒癮受刑人及其家屬。
- 二、毒防中心列管(刑期屆滿出監、假釋出監、觀察、勒戒完畢出所、強制戒治完畢出所)或地方法院檢察署、更生保護會、醫療院所、他縣市毒防制中心轉介之藥癮者及其家屬。

**捌、實施策略及行動方案、措施（分工詳附件）：**

- 一、策略：建立以家庭為中心之家庭支持服務，促進藥癮者重返家庭。

## 二、 行動方案：

### (一) 輔導地方政府推動藥(毒)癮者入監銜接服務，發展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方案(詳附件 1)

與矯正機關合作推動家庭支持服務，建立毒癮受刑人出監所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有效介接毒防中心之專業服務，降低失聯率。推動內容如下：

1. 配合矯正機關年度於監所辦理之家庭支持服務活動，進入監所宣導社會福利等福利服務資源。
2. 鼓勵家屬入監探訪：透過家人的接納與關懷，有效改善家庭關係，降低毒癮受刑人使用毒品的需求及意願。
3. 出監前銜接輔導：透過法務部「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案件管理系統」確認次月將出監之名單，由毒防中心專業人員進入監所辦理銜接輔導，與毒癮受刑人建立專業服務關係並提供社會福利資訊、就業資訊、戒治醫療院所資訊等。後續納入追蹤輔導，列入家庭支持服務方案-社區式家屬團體個案。
4. 於矯正機關辦理家屬支持團體：矯正機關協助評估篩選適合參加之毒癮受刑人，每年至少辦理一個團體(至少 5~6 個家庭參與)，一個團體至少六次聚會。非當地縣市成員，邀請該縣市毒防中心專業人員參加家屬支持團體。

### (二) 推動藥(毒)癮個案家屬自助團體

1. 鼓勵輔導藥(毒)癮家屬參與家屬自助團體，以藉由團體支持，有效促進家庭功能，修復毒癮者與家庭的關係，協助藥(毒)癮者復歸社會，辦理內容如下：
  - (1) 相互支持：透過較有吸引力的主題吸引成員參加，提供藥毒癮者家屬相互支持、關懷之友善環境，紓解家屬之身心壓力。
  - (2) 經驗交流分享：透過團體座談分享，家屬能交流意見，以分享共同的經驗和感受來應付和解決造成生活壓力的事件並給予毒癮家庭成員支持。
  - (3) 困境帶領：成員與團體進行可以提出近期遇到的困境、藥物相關疑問及法律問題等，由帶領者回應或其他成員分享經驗。
  - (4) 進階自助團體：帶領者以傳授行為改變技術為主要

目標，協助成員面對藥癮者，提供方法和省思，每次課程填寫主題學習單，讓成員練習和反思。並可推舉助人意願高之家屬，擔任毒防中心志工。

2. 辦理毒品防制或家庭支持服務社工人員團體帶領工作坊，以協助其發展家屬自助團體。

### (三) 推動實驗型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推展全國多元有效之服務模式：推展以家庭為核心、社區為場域、修復為目標之藥癮者家庭重聚與社會關係修復方案（詳附件 2）

1. 以個管服務方式，透過資源聯結及轉介機制，提供教育、家屬支持、醫療、法律、經濟扶助、社區方案等多元服務，協助建立藥癮者家庭支持系統，以有效改善及解決問題。推動內容如下：

- (1) 社會工作個案管理服務：透過需求問題予以評估及個案管理服務，就個案及家屬的多元需求聯結相關資源，提供教育、家屬支持團體、醫療、家庭成長活動、法律扶助、職訓、經濟扶助、社區方案等多元服務。

- (2) 導入農場耕作多元化服務方式：社工協同農場管理員，依個案個別化需求，提供心理諮商輔導、自我健康照顧管理、基本生活照顧、自立生活訓練、耕種農務勞動、家庭會議、成長團體或講座、休閒活動及家庭維繫、農務勞動，讓個案實際參與農務工作與環境維護，提供完整的生活管理方式。

- (3) 同儕支持：透過農場資深學員提供過來人的成功經驗及相互陪伴，有助於新進學員正常社會化與心理改變，也透過互助過程中學習承擔責任、強化利他、信念灌注以達到自我信心之提升。

2. 以修復為目標，運用家庭動力及復原力，增強毒癮者與家庭賦權充能，修復毒癮者與主要照顧者、家庭、家族成員及社區關係，提供無威脅的安全環境，增進毒癮者家庭的社會支持系統，協助復歸社會，降低再犯可能性。辦理內容包括：家庭問題及功能診斷評估、家庭對話修復服務、毒癮者家庭修復個案管理服務、家庭支持服務

方案迴流督導、修復式家庭干預方案成果發表。

#### (四) 提升社工專業知能，促進家屬參與

1. 建立藥(毒)癮者專業人員系統化專業訓練課程及督導、輔導機制

檢討 98 年完成之藥酒癮社工人員分級訓練課程，蒐整實務之作者推動服務方案所需之核心知能課程(包括藥(毒)癮者家庭評估處遇、家屬團體運作、相關資源及網絡聯結、提升家庭功能等)，建立系統化專業訓練課程及督導輔導機制。

2. 編印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操作手冊

蒐整國內外執行家庭支持服務方案推動模式，完成操作手冊，提供實務工作者參考運用。

### 三、品質提升配套措施：

#### (一) 強化服務流程

1. 建立毒防中心評估轉介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標準化機制

建立全國一致性之毒防中心評估轉介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標準化機制，提高服務轉介量，確保藥(毒)癮者家庭問題獲得妥善處遇。

2. 檢討修正視導考核指標:配合實務推動修訂年度考核指標。

#### (二) 辦理家庭支持需求評估研究

辦理藥(毒)癮者家庭支持需求評估、處遇等調查研究，做為解決成人藥(毒)癮者家庭問題及評估服務方案推動效益之參據。

### 玖、經費來源及需求：

106 年至 107 年運用公彩回饋金 1,593 萬 3 千元推動；108 年起所需經費納入公務預算編列辦理。

### 拾、預期成效：

- 一、 每年至少協助 800 個家庭，改善藥(毒)癮家庭問題，強化家庭支持功能。

- 二、 推展全國服務模式提升服務效益 4 年內計有 7 成以上縣市配合推展。
- 三、 建立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專業人員系統化之訓練課程，並全數施予訓練。

**拾壹、督考機制：**

- 一、 各地方政府辦理績效，納入年度毒品危害防治中心聯合視導考核。
- 二、 本計畫之執行績效，列為各地方政府施政績效及行政機關考核參考，依成績優劣，承辦業務之相關人員應予獎懲。

**拾貳、附則：**

本計畫經報奉核定後實施，並視執行情形檢討修正，修正時亦同。

附表 實施期程及分工表

行動方案 (配套措施)	內容	辦理單位	辦理時程	備註
一、 輔導各縣市 政府社會局 (處)推動 藥(毒)癮 者入監銜接 服務,發展 家庭轉銜預 備服務方案	與矯正機關合作推動家庭支持服務,建立毒癮受刑人出監所前之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機制,有效介接毒防中心之專業服務,降低失聯率。	1. 衛生福利部、法務部。 2. 直轄市、縣(市)政府。 3. 民間組織。	106年-109年持續辦理	
二、 推動藥(毒) 癮個案家屬 自助團體	(一)鼓勵輔導藥(毒)癮家屬參與家屬自助團體,以藉由團體支持,有效促進家庭功能,修復毒癮者與家庭的關係,協助藥(毒)癮者復歸社會。 (二)辦理毒品防制或家庭支持服務社工人員團體帶領工作坊,以協助其發展家屬自助團體。	1. 衛生福利部。 2. 直轄市、縣(市)政府。 3. 民間組織。	106年-109年持續辦理	
三、 推動實驗型 家庭支持服 務方案	藥癮者家庭重聚與社會關係修復方案 (一)社會工作個案管理服務、導入農場耕作多元化服務方式、同儕支持。 (二)家庭問題及功能診斷評估、家庭對話修復服務、毒癮者家庭修復個案管理服務、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迴流督導、成			

行動方案 (配套措施)	內容	辦理單位	辦理時程	備註
	果發表。			
四、 提升社工專業知能，促進家屬參與。	<p>(一)建立藥(毒)癮者專業人員系統化專業訓練課程及督導、輔導機制。</p> <p>(二)針對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編印方案操作手冊。</p>	<p>1. 衛生福利部。</p> <p>2. 直轄市、縣(市)政府。</p> <p>3. 民間組織。</p>	106年-108年持續辦理	
五、 品質提升配套措施	<p>(一)強化服務流程：</p> <p>1. 建立毒防中心評估轉介藥(毒)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標準化機制。</p> <p>2. 檢討修正年度視導考核指標。</p> <p>(二)辦理家庭支持需求評估研究：</p> <p>辦理藥(毒)癮者家庭支持需求評估、處遇等調查研究，做為解決成人藥(毒)癮者家庭問題及評估服務方案推動效益之參據。</p>	<p>1. 衛生福利部。</p> <p>2. 直轄市、縣(市)政府。</p>	106年-109年持續辦理	



## 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計畫(草案)

106年7月6日

### 壹、計畫緣起

工作可提供個人經濟安全、維持生活穩定、養成規律作息、協助個人取得成就感等，為個人生活中重要元素。勞動部依行政院於本(106)年5月11日第3548次會議提出整合各部會資源之「新世代反毒策略」，由就業協助面向出發，積極扮演扶助毒癮者就業角色，特訂定本計畫。

### 貳、計畫目標

主動提供毒癮者就業服務，穩定就業，避免經濟困頓，協助毒癮者由工作中獲得成就感，增進復歸社會之動力及量能。

### 參、現況分析

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03 年全國物質使用調查結果，臺灣藥物濫用的整體盛行率為 1.29%，顯示 12 至 64 歲民眾中約 23 萬人曾經藥物濫用；又依法務部 106 年 4 月統計資料顯示，毒品收容人 30,069 人，佔矯正機關總收容人口約 48%。

相關研究發現，毒癮者施用毒品之成因，主要可分為四大面向：一、好奇嘗試、壓力或逃避現實等心理因素；二、家庭關係不佳或不良管教等家庭因素；三、同儕引誘接觸毒品；四、處於社會控制力較低區域或鄰里影響等因素。而毒癮者尋職就業所可能面臨的個人問題包括：

- 一、吸食毒品影響身體機能及心智狀態，就業狀況不穩定。
- 二、長期與就業市場脫節，求職自信心及意願低落。
- 三、囿於社會烙印，雇主僱用意願低。
- 四、家庭功能及支持度不佳，影響穩定就業。

另專業人員協助毒癮者就業時，實務上常面臨問題如下：

- 一、個案來源不足，以各縣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以下簡稱「毒防中心」)轉介為主。
- 二、基於個人身份隱私權問題，毒癮者較不願意接觸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 三、服務過程中常面臨服務期間個案失聯狀況。
- 四、個案合併其他問題待解決(如：家庭支持度低、未能脫離原有人際關係等)。
- 五、雇主對於僱用毒癮戒治者意願低。

105 年度依法務部全國毒防中心執行績效統計表顯示，全國毒防中心總列管人數總計 61,330 人(以一、二級毒品犯為對象，每案追蹤 2 年)，已聯繫追蹤 56,469 人，其中無須轉介就業服務個案(包括已結案、已就業、服役中、入監中、失聯、就學)計 53,876 人。進一步分析無須轉介就業服務之原因，其中已就業者計 30,552 人(約佔全年列管個案 50%)、再次入監計 6,390 人(佔 10.42%)、失聯計 3,624 人(佔 5.9%)。

#### **肆、執行策略**

因應上開現況及問題分析，提出協助毒癮者就業之執行策略如下：

- 一、積極開發個案來源，主動提供就業服務。
- 二、提供一案到底服務及措施，協助適性就業。
- 三、建構服務網絡，結合資源，排除就業障礙。
- 四、擴充第一線服務人力，增進就業服務品質及量能。

#### **伍、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勞動部。
- 二、承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直轄市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 三、協辦單位：衛生福利部、法務部、教育部、各地毒防中心、民間團體。

## 陸、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積極主動接觸潛在個案

#### (一)一、二級毒品犯者

1. 掌握毒防中心追蹤輔導個案(約5萬名)就業服務狀況,並依需求提供就業服務、適時回饋毒防中心提供相關協助。
2. 由各地方政府毒防中心評估毒癮個案狀況,轉介至轄內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 (二)三、四級毒品行政裁罰者

於各地方毒防中心辦理裁罰講習時,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至講習場所進行就業宣導,提供就業資訊。(另請法務部評估由各毒防中評估有就業需求者,轉介至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協助之可行性)

#### (三)就業服務外展人員開發

透過走動式服務,深入地方基層角落(村里長等),連結就業服務,發掘個案來源。

#### (四)戒癮團體個案

結合民間戒癮團體、中途之家、治療性社區等單位,開發毒癮戒治個案。

### 二、建構服務網絡

#### (一)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資源

提供接觸毒癮者相關單位(如:醫療院所、戒癮團體、教育單位、矯正機關等)就業服務相關資訊、就業轉介單等,並請相關部會(如:衛生福利部、教育部、法務部等)協助將就業服務資源轉知所屬單位,暢通訊息傳遞,強化毒癮者就業服務之可近性。

#### (二)法務部合作機制

1. 與法務部各矯正機關合作,進行入監宣導活動、就業準備課程等,並與矯正機關、更生保護會等,合作辦理訓練課程。

2.矯正機關於收容人出監前一個月，轉介提供即將出監個案工作履歷等資料，以利出監後就業服務機構收案聯繫，媒合適性就業或安排參加職業訓練，就業服務情形定期回復原轉介單位。

### (三) 衛生福利部合作機制

- 1.提供相關戒癮服務資源(如：整合性醫療示範中心、治療性社區、中途之家、戒癮團體及戒癮醫療資源)。
- 2.結合衛生福利部戒癮單位(如：整合性藥癮醫療示範中心、治療性社區、中途之家等)，提供戒癮個案就業服務。
- 3.由衛生福利部提供毒癮者社政相關資源(如：家庭支持、社會救助、情緒支持、法律諮詢等)，協助排除經濟、居住、心理、法律問題等就業障礙。

### (四) 地方毒防中心合作機制

- 1.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指派專人專責擔任聯繫窗口，並與轄內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建立聯繫網絡，暢通毒癮個案轉介之服務聯繫。
- 2.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如遇轉介毒癮個案合併其他待處理之就業障礙(如：家庭照顧、居住、家庭支持不足等)，轉請轄內毒防中心提供資源連結。
- 3.追蹤輔導個案每季與勞保資料勾稽，就業情形回饋毒防中心續以追蹤協助。

### (五) 民間團體合作機制

- 1.補助培力民間團體、非營利組織辦理毒癮者就業準備方案、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或培力就業計畫等，培養並提升民間戒癮單位就業服務量能。
- 2.適時結合民間團體戒癮相關資源(如：情緒支持、家庭支持、互助團體等)，排除毒癮者就業障礙。

### (六) 服務連結及整合

- 1.定期召開聯繫會報，瞭解轄區服務績效及執行情形，強化實務

執行面溝通協調。

- 2.每半年舉辦個案研討會，針對就業輔導困難或網絡合作不彰等問題，邀請專家學者、毒防中心等單位，分析改進作法，增進服務效能。
- 3.針對毒癮個案服務模式或成功就業案例進行交流，增進服務量能。

### 三、開發友善廠商

- (一)積極開發就業機會，建立友善廠商名冊。
- (二)鼓勵雇主僱用毒癮者，符合特定對象規定者，提供僱用獎助。
- (三)運用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補助用人單位工作教練輔導費，增進雇主僱用意願。
- (四)協請雇主定期回報毒癮者就業之工作異動資訊。
- (五)對於僱用毒癮者之友善廠商頒發感謝狀，表揚雇主對毒癮者就業協助。
- (六)於雇主座談會安排成功案例經驗分享，進行意見交流並學習成功模式。

### 四、提供一案到底個別化就業服務及協助措施

#### (一)一案到底就業服務

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透過一案到底就業服務，全程陪伴，並於就業後持續追蹤就業狀況，掌握毒癮者就業情形。

#### (二)毒癮者就業協助措施

經就業服務人員評估就業能力及需求後，運用相關就業促進措施，協助其重返職場：

##### 1. 協助職涯規劃

對於就業性向不明確之毒癮者，協助建立職業觀念、瞭解就業市場資訊、職涯規劃，並提供就業促進研習機會，增進尋職技巧，以利就業之準備。

## 2. 培養職業技能

- (1) 針對技能不足之毒癮者，於戒治期間與矯正機關合作入監辦理職業訓練專班。
- (2) 已離開矯正機關之毒癮個案，安排參加政府自辦、委辦或補助之職業訓練，以養成其就業技能，訓練費用全免。
- (3) 符合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特定對象資格者，得依規定申領訓練期間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以安定生活。

## 3. 進行職場接軌

- (1) 協助毒癮者就業準備及就業適應，透過補助事業單位或團體(用人單位)提供毒癮者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機會，並發給職場學習及再適應津貼及工作教練輔導費補助，增進用人單位參與意願。
- (2) 運用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提供多元化的就業機會，透過民間團體執行具創意性、地方性、發展性及整合性之用人計畫，引導毒癮者參與。
- (3) 鼓勵毒癮者培養規律之工作習慣及態度，提供短期安置之臨時性工作機會及臨時工作津貼，協助毒癮者與職場接軌。

## 4. 提供就業獎勵

鼓勵毒癮者受僱特定行業紓緩缺工情形，並穩定毒癮者就業。提供缺工就業獎勵，強化從事特定製程產業、特殊時程產業、照顧機構、居服單位及日照中心工作之意願。

## (三) 協助創業

1. 辦理入門班、進階班、精進班及數位行銷課程等免費創業研習課程，提升創業知能。
2. 提供創業前、中、後期之全程免費創業諮詢輔導陪伴，協助順利創業。
3. 如毒癮個案符合微型創業鳳凰貸款要點或具就業保險失業

者資格，輔導申請創業貸款，並提供貸款利息補貼，減輕其資金壓力。

#### (四) 職場關懷及追蹤輔導

1. 毒癮個案推介就業後，持續職場關懷，就業後前三個月按月追蹤，持續進行就業狀況追蹤，並視需要調整追蹤時程。
2. 就業後按季與勞保資料庫比對個案就業情形，如遇中途退保，進一步追蹤輔導。

### 五、提升就業服務量能及品質

#### (一) 充實服務人力

充實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專責人力，透過專責專業就業服務人員，採一案到底就業服務模式，建立信任關係，全程陪伴，輔導就業。

#### (二) 提升服務知能

定期辦理研習課程(如：毒品樣態、相關法規、毒癮者身心概況瞭解、毒癮者就業服務可能面臨的問題及協助技巧等)，強化就業服務人員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益。

#### (三) 鼓勵進行個案研究

鼓勵學者專家、學術機構等相關單位或第一線就業服務人員，就毒癮者就業領域之相關議題(如：就業狀況調查與分析、服務模式及流程精進策略、推介就業後未能持續工作之原因分析等)進行研究，增加毒癮者就業服務之資料數據及參考依據。

### 柒、辦理期程

配合行政院「新世代反毒政策綱領」期程(預訂為106年至109年)。

### 捌、經費預算(編列標準詳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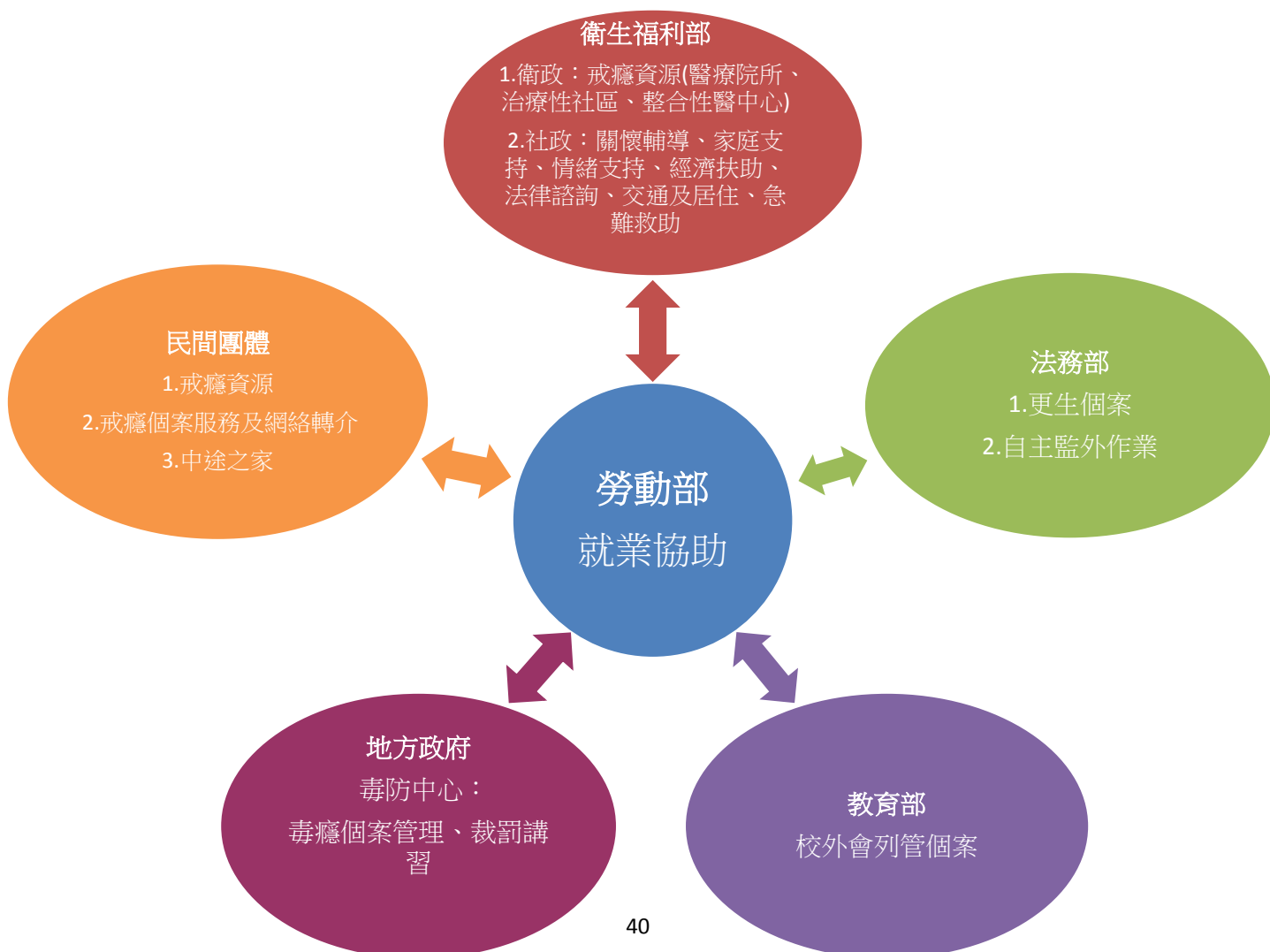
- 一、預計爭取 107 年度額度外預算，新增 90 名就業服務人力，提供個別化專業服務，所需經費計 67,500 千元。
- 二、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鼓勵民間團體提出創新促進毒癮者就業計畫。
- 三、協助失業毒癮者所需運用之就業促進工具，於各該計畫年度預算項下支應。

### 玖、預期績效

協助毒癮者就業，推介就業率達 30%，並輔導穩定就業。

## 附錄 1

### 協助毒癮者就業之資源網絡圖





附錄 2

經費項目及標準

項 目	經 費 標 準
個案管理員	<p>一、進用資格及薪資：參照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各機關臨時人員「業務輔導員」之薪資標準。</p> <p>(一) 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社會工作、勞工關係、人力資源、心理或輔導等相關系所)畢業，並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p> <p>1、研究所畢業具碩士學位，每月 36,053 元。</p> <p>2、大學畢業具學士學位，每月 31,531 元。</p> <p>(二) 非屬前款相關系所畢業，經取得就業服務乙級技術士證者，並具備相關工作經驗 1 年以上，薪資適用前款標準。</p> <p>二、依投保單位負擔之勞保費(含就業保險及職業災害保險)、健保費(含法定雇主須提撥健保費及法定雇主因人事費衍生其負擔健保補充保險費)及勞工退休金提撥。</p> <p>三、年終獎金：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之規定，每人每年按薪資 1.5 個月計發。</p> <p>四、加班費：每人每月加班上限 8 小時，計算標準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時薪以薪資/240 小時計算。</p> <p>五、外勤工作費：每人每月 2,000 元，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覈實報支核銷。</p> <p>六、專業加給：領有社會工作師、心理師證書之一者，每月加給 3,000 元(進用後 2 個月內完成執業執照登記)。</p>
	<p>業務費</p> <p>電腦設備租賃費用：每人每月 1,110 元。</p>
督導費	<p>一、辦理個別或團體諮詢，以提升專業服務職能，督導時間每次至少 2 小時，每月至少辦理 2 次，</p>

	<p>覈實列支。</p> <p>二、出席費：外聘督導每次 2,000 元或內聘督導每次 1,000 元，擇一請領。</p> <p>三、交通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覈實列支。</p>
個案研討	每半年辦理 1 次，邀集專家學者指導，主持人及專家學者出席費每次 2,000 元。
聯繫會報	<p>依轄區實係需求辦理，邀集網絡單位共同參與，並邀集專家學者指導。</p> <p>主持人及專家學者出席費每次 2,000 元。</p>
支持性團體	<p>一、含職前準備或職場適應，依轄區個案量及實際需求辦理支持性團體，每案至少辦理 4-6 場次，每場次參加人數至少 6 人以上，每案經費額度最高 10 萬元。</p> <p>(一) 團體領導者鐘點費：1,600 元/時。</p> <p>(二) 團體協同領導者鐘點費：800 元/時。</p> <p>二、場地費、書籍資料印製費、工作人員費、國內平安保險費、餐費、雜費，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覈實列支。</p>
個別職涯諮商/輔導費經費	<p>一、鑒於特定對象進入職場工作，易因職場互動、工作適應及後天外力傷害等因素無法順利就業，為了解面臨問題與困境，透過職涯諮商與職涯輔導服務，分析自身情況並引導正確求職概念及釐清生涯規劃，以協助就業。</p> <p>二、參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編列個別職涯諮商/輔導費經費，職涯諮商由具心理師證照者提供，1,600 元/時，職涯輔導費由相關科系畢業但未具心理師執照者提供，1,200 元/時，每 1 名個案管理員最高補助 60 小時。</p>
管理費	以各項費用總和 10% 為上限。

## 毒品再犯危險性評估表

編號：\_\_\_\_\_ 姓名：\_\_\_\_\_ 生日：\_\_\_\_\_ 填表人：\_\_\_\_\_

項目	給 分	
	1 分	0 分
<b>一、靜態因子</b>		
1. 年齡	20 以上未滿 40 歲 <input type="checkbox"/>	40 歲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2. 施用毒品種類	一級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一級毒品 <input type="checkbox"/>
3. 毒品前科	累犯或累二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初犯或再犯 <input type="checkbox"/>
4. 入監前就業穩定性	未滿六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六個月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b>二、動態因子</b>		
1. 違規紀錄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2. 獎勵紀錄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3. 接受管教之態度	無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有改善 <input type="checkbox"/>
4. 家庭支持度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5. 抗癮自信 (自我效能量表) (量表如附件五, 第 2、3、5、6、9、12、13、15、16、20 為反向題, 須反向計分)	41 分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42 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6. 出所規畫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總分：\_\_\_\_\_分

危險性評估參考：低：0-2 分；中：3-5 分；高：6 分以上

## 自我效能量表

姓名：\_\_\_\_\_ 編號：\_\_\_\_\_ — \_\_\_\_\_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指導語：**這份問卷主要是想了解在某一特定期間您對自己的看法。請您仔細閱讀下面題目，依您這一個月（包括今天）的個人情況，**圈選適當的數字來代表您個人真實情況與每一題項描述之情況的符合程度**。其中「0」代表完全不符合，「1」代表少部份符合，「2」代表部份符合，「3」代表大部份符合，「4」則代表完全符合。答案沒有對錯之分，只要依您個人真實狀況填答即可。

題 目	完 全 不 符 合 0	少 部 份 符 合 1	部 份 符 合 2	大 部 份 符 合 3	完 全 符 合 4
1.我覺得我是個有用的人，至少不比別人差。.....	0	1	2	3	4
2.我覺得我這個人沒有什麼用。.....	0	1	2	3	4
3.我經常不敢面對難題。.....	0	1	2	3	4
4.我的家人朋友對我都很重視。.....	0	1	2	3	4
5.我常覺得不像別人那麼聰慧靈敏。.....	0	1	2	3	4
6.每次作決定時，我都覺得很困難。.....	0	1	2	3	4
7.如果預先作計畫的話，通常我都能如期的實現這些計畫。.....	0	1	2	3	4
8.如果能有適當的環境和機會，我一定可以把毒品戒掉。.....	0	1	2	3	4
9.對於別人指定或交代的工作，我經常沒有把握能完成。.....	0	1	2	3	4
10.我和別人相處得很好。.....	0	1	2	3	4
11.我對自己的社交能力感到滿意。.....	0	1	2	3	4
12.我對自己感到不滿意。.....	0	1	2	3	4
13.我覺得我無法做好任何一件事情。.....	0	1	2	3	4
14.我常事先把事情計畫得很好，然後按部就班地去完成。.....	0	1	2	3	4
15.我覺得我的表現常常不能達到我自己的期望。.....	0	1	2	3	4
16.要我自己去完成任何一件事時，我都覺得很猶豫。.....	0	1	2	3	4
17.我總是主動的去做我該做的事，不必等別人來告訴我。.....	0	1	2	3	4
18.我能夠像很多人一樣，把許多事情做得很好。.....	0	1	2	3	4
19.當事情有了麻煩時，我就會採取某些行動去解決。.....	0	1	2	3	4
20.我常常在擔負責任時，會覺得不舒服。.....	0	1	2	3	4